

根据《宁波海事法院面向社会公开招录司法雇员的公告》，经报名、考试、面试、体检和考察，现确定下列人员为拟录用司法雇员并公示如下：

招录岗位	姓 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毕业院校及专业	考试成绩	面试成绩	总成绩
宁波海事法院司法雇员	吴淇君	女	1994.12	福建农业职业技术学院会计与审计专业专科	23.43	48.96	72.39
	徐 超	女	1996.10	宁波卫生职业技术学院健康管理专业专科	20.13	49.2	69.33

公示时间：自 2021 年 10 月 12 日至 10 月 20 日，共 7 个工作日。

在公示期限内，有关人员均可实事求是向宁波海事法院纪检组或政治部反映公示对象存在的问题，在反映时应署真实姓名并提供必要的调查线索。

监督电话：0574-89285050（纪检组）、0574-89285017（政治部）。

宁波海事法院

2021 年 10 月 11 日